附件3

 **社區發展協會巡守報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 | 選擇巡守日期 | 時間 | 自選擇數字時選擇數字分至選擇數字時選擇數字分 |
| 巡守重點事項(依巡守項目預先條列敘明) | 依巡守範圍條列式敘明巡守出發地點、巡守路線、重點巡守區域，並提供本次執行項目 |
| 巡守紀錄（敘述過程和上傳資料）E:\110業務\1100731 生態給付說明會議-核定\210629140746.jpghttps://otter.tbn.org.tw/ | 敘述巡守執行過程、發現環境變異及是否發現水獺排遺或足跡等記錄資料 |
| 水獺相關痕跡上傳獺足金門：輸入識別號(nid)共7碼 |
| 參與者簽名(請保留本份紙本巡守報表。如以電子檔繳交，可將紙本上參與者簽名拍照後，貼上右側欄位) | 新增參與者簽名檔 |
| 照片（如附） | * + - 1. 出發前請合照1張
			2. 如巡查有發現或施作下方事項，請另檢附照片。
 |
| 整理自動相機前面環境 | [ ] 是[ ] 否 | 收集自動相機資料[ ] 是[ ] 否 |
| 整理/通報髒污及垃圾 | [ ] 是[ ] 否 | 整理：選擇數量處，清理：選擇數量袋垃圾 |
| 清除違法/棄置之漁/網具 | [ ] 是[ ] 否 | 數量：選擇數量個 |
| 設置/改善生態友善設施/階梯 | [ ] 是[ ] 否 | 設置：選擇數量處，選擇項目設施 |
| 目擊發現遊蕩犬/貓 | [ ] 是[ ] 否 | 遊蕩犬數量：選擇數量隻遊蕩貓數量：選擇數量隻[ ] 通報本縣動植物防疫所(082-336625) |

附件3-1

**巡守相片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照片相關說明 | 照片 |
| ( )社區巡守合照（需要拍攝團體照，每個人的眼睛都需要看鏡頭，後續用於年度水獺巡守成果展示使用）※如未提供或提供風景、無法看見全員眼睛之照片，將視為不合格，請注意!! |  |
| 其他：（原始照片請提供給輔導團隊進行查證留存） [ ] 水獺出沒痕跡[ ] 新增排遺[ ] 新增足跡[ ] 新增滾痕[ ] 整理自動相機環境[ ] 環境整理[ ] 水域髒污通報[ ] 垃圾清除[ ] 違法/棄置之漁/網具拆除[ ] 設置生態友善設施[ ] 發現大型工程施工[ ] 發現遊蕩犬貓(**視需要可自行增加其他照片**) |  |
|  |
|  |
|  |  |
|  |

※上述如有缺資料或照片資訊不符規定者，將視為不合格，恕無法核撥棲地監測獎勵金，請注意!!!